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08)

(1)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及 (2) 有關撤回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之第9項 及第10項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2021年4月29日的有關收購秦皇島北方玻璃有限公司60%股權(「收購事項」)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的公告(「該公告」)；(ii)日期為2021年5月6日的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和委任代表表格(「委任代表表格」)；及(iii)日期為2021年5月28日及2021年6月7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延期；及延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的公告(「延期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1)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誠如該延期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權轉讓協議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意見的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的建議函件的通函(「該通函」)，預計將於2021年6月11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該通函的若干資料，因此該通函的預計寄發日期將延後到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

(2) 有關撤回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之第9項及第10項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原因以致該通函將進一步延遲寄發，董事會因此決定撤回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上有關收購事項之第9項及第10項普通決議案，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不再就上述決議案投票。董事會認為，撤回第9項及第10項決議案不會對本公司的正常經營及管理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述者及延期公告所載的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2021年6月28日上午9時正舉行及延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事項外，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載其他決議案、其他決議案的序號及其他相關事項將保持不變，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載其他決議案將如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

對於已遞交委任代表表格之股東，委任代表表格仍然有效，惟不會就上述已被取消的第9項及第10項普通決議案計入票數。

本公司將就有關收購事項的決議案另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將適時把載有有關收購事項的決議案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股東務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委任代表表格及延期公告以瞭解關於其他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並批准之決議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登記手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委任代表之細節及其他相關事項。

承董事會命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張沖
董事長

中國·洛陽
2021年6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張沖先生、謝軍先生、馬炎先生、王國強先生及章榕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任紅燦先生及陳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晉占平先生、葉樹華先生、何寶峰先生及張雅娟女士。

* 僅供識別